北海市司法局“谁执法谁普法”任务措施清单

填报单位（签章）：北海市司法局 填表日期：2020年5月18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普法内容 | 普法对象 | 主要措施 | 具体活动内容  （线上、线下、场次） | 完成时限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联系方式 |
|  | 《宪法》 | 全市公民 | 举办“12·4”宪法  宣传周活动 | 开展1次专题活动 | 2020年11月30日 | 普法与依法治理科 | 李红梅 | 0779-3156537 |
| 开展1次集中宣传 | 2020年12月31日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仲裁规则 | 全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社会公众 | 开展仲裁政策法律法规专题宣传 | 制作《仲裁指南》2万册发放宣传 | 2020.12.31前 | 仲裁  委员会 | 莫剑平 | 2038782 |
| 《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 | 全市党政  机关 | 1. 转发学习 2. 培训学习 | 1. 通过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转发各有关单位学习并贯彻落实； 2. 协调将培训学习列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培训班课程 | 2020年12月31日 | 政府法律事务科 | 冯日阳 | 0779-3156768 |
| 《广西壮族自治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 | 全市党政  机关 | 1. 转发学习 2. 培训学习 | 1、通过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转发各有关单位学习并贯彻落实；  2、协调将培训学习列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培训班课程 | 2020年12月31日 | 政府法律事务科 | 冯日阳 | 0779-315676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普法内容 | 普法对象 | 主要措施 | 具体活动内容  （线上、线下、场次） | 完成时限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联系方式 |
|  | 《社区矫正法》 | 刑罚执行机关、社区矫正参与单位、社区矫正对象、社会公众 | 开展《社区矫正法》宣传活动 | 1. 举办全市远程培训；   2、开展法律宣传、法律服务；3、开展法治文化、文艺作品展播；  4、开展专栏专版专题宣传；  5、开展《社区矫正法》网络知识竞答；  6、组织《社区矫正法》学习研讨。 | 2020年12月31日 | 社区矫正管理科 | 李春媚 | 0779-3156567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 | 全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社会公众 | 开展《人民调解法》宣传专项活动； | 1、开展一次专题宣传活动，印发一批宣传资料。  2、举办一期人民调解专题新闻发布会 | 2020年12月31日 | 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 | 吴燕东 | 0779-3156582 |
|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 全市公民 | 市、县（区）司法局联合开展宣传活动 | 开展一次集中宣传 | 2020年12月30日 | 公共法律服务科（市法律援助中心） | 张立成 | 0779-3156589 |
|  | 《公证法》及公证相关业务 | 社会公众 |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宣传专项活动 | 开展1次集中宣传活动，集中宣传、发放资料、咨询解答 | 2020年12月30日 | 公共法律服务科 | 张立成 | 0779-3156589 |